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IRCRAFT LEAS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8)

主席及董事之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4年10月22日起：

- (1) 張明翱先生已辭任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及
- (2) 安雪松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主席及董事之變更

張明翱先生之辭任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謹此宣佈，因於本公司主要股東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之職位及職責調整，張明翱先生(「張先生」)已辭任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自2024年10月22日起生效。

張先生已向董事會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向張先生致以衷心感謝。

安雪松先生之委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安雪松先生(「安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10月22日起生效。

安先生之個人資料載列如下：

安先生，現年53歲，為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安先生現為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5.HK)執行董事兼光控集團分管財務副總裁。安先生於2021年10月至2024年3月擔任中國光大環境(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57.HK)執行董事、副總裁兼財務總監，彼於2014年12月至2021年10月曾任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股份代號：U9E.SG，1857.HK)的執行董事兼總裁。在此前，安先生曾在湖北省荊州市委辦公室及廣東省粵科風險投資集團任職。安先生在兼併收購、項目投資與管理、財務管理和風險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安先生持有暨南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會計師及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安先生(i)於過去三年概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概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安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

安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始任期自其委任日期起至獲委任後首次股東週年大會止。其董事任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重選連任。安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並不享有任何董事袍金及薪金。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就安先生之委任的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或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資料。

董事會熱烈歡迎安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潘浩文

香港，2024年10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i)非執行董事為安雪松先生(主席)及王雲女士；(ii)執行董事為潘浩文先生(首席執行官)及李國輝先生(首席財務官兼首席策略官)；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卓盛泉先生、謝曉東博士，榮譽勳章及范駿華先生，太平紳士。